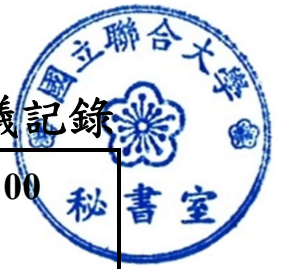


國立聯合大學第 2 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05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會議地點：圖書館 1 樓 第 1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會議主席：蔡東湖校長

紀錄：彭于凌

壹、開會（下午 14 時 19 分開始）

貳、業務報告（無）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之組織架構及運作方式，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依會議決議辦理。

第二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績效指標，提請討論。

決議：依會中出席人員意見修正。

執行情形：依會議決議辦理。

第三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成長社群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第四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推動創新教學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第五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國立聯合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教師參加校外教學研習活動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更名為「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參加校外教學研習活動實施要點」，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第六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修正國立聯合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延攬業界師資協同教學」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更名為「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延攬業界師資協同教學實施要點」，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第七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修正「國立聯合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救教學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更名為「國立聯合大學補助補救教學實施要點」，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第八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修正「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專業證照課程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第九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修正「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學生考取專業證照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第十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修正「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學生自主學習社群計畫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本校高等教育深耕網站。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 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各子計畫執行進度，提請討論。

決 議：請各子計畫加速推動執行及經費核銷進度。

第二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修訂「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延攬業界師資協同教學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1。

第三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修訂「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專題實務競賽獎補助實施要點」。

決 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2。

第四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訂定「國立聯合大學同儕教學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決 議：教務處預定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與資訊處討論部分表單是否可利用網路線上填寫後，再公告於本校高等教育深耕教育網站。

第五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訂定「國立聯合大學學分學程獎勵辦法」，提請討論。

決 議：法規名稱修正為「國立聯合大學學分學程獎助實施要點」，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3。

第六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 由：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教師執行企業輔導、人才培育或創新創業計畫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4。

第七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 由：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學生執行校外研究計畫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5。

第八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 由：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校級特色研究計畫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6。

第九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 由：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境外移地教學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7。

伍、臨時動議

1. 請資訊處協助各項計畫表單系統建置。
2. 請各教學單位儘速送出經費核銷單據。

陸、散會(下午 15 時 56 分結束)

100.05.31 國立聯合大學 100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二次工作會議通過
101.03.21 國立聯合大學 100-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十一次工作會議通過
103.02.13 國立聯合大學 102-103 年度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 1-1 工作會議修正通過
107.04.24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107.05.29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2 次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學生就業力，引進業界師資參與教學並豐富教學內容，特訂定「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延攬業界師資協同教學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之協同教學，係指本校專任教師所講授之課程，部分內容引進業界人士參與共同教學稱之；該等業界人士稱為業界專家（以下簡稱業師）。
- 三、延請參與協同教學之業師，應以業界中具豐富實務經驗之人士為對象。業師之資格審定，應符合下列相關資格要項：
 - (一)國內、外博士學位以上畢業，並具有3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者；或國內、外碩士學位以上畢業，並具有6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表現優異者。
 - (二)其他經學校自行認定足以擔任是項工作者。
- 四、業師之聘期配合學期制，採一學期一聘。不計入本校師資員額，本校亦不代為申辦教師證書。
- 五、業師參與協同教學之授課時數一門課以三分之一為限，參與之課程數以不超過二門為原則，每門課程至多可有2名業界教師協同教學，每系每學期以18小時為原則。
- 六、原排定之專任教師，應協助業師完成相關教學準備工作，並於業師參與教學時，共同參與或引導教學活動進行。
- 七、協同教學之授課大綱、教學進度表由本校原授課教師上網填寫並註明業師上課週次，成績考核、登錄等業務亦由原授課教師辦理。
- 八、經費補助方式說明如下：
 - (一)原排定授課之專任教師，其授課時數及鐘點費計算，依原授課時數計算。業師之鐘點費依「國立聯合大學講座鐘點暨專題演講費支給標準」核予；另補助交通費每位每門課6次為上限，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實支核銷。
 - (二)業師指導學生校外競賽者則補助材料費，每名業師補助金額以10,000元為上限，實支核銷。
 - (三)本要點核定經費之補助經費，由教育部相關補助計畫支應，經費用罄為止。
- 九、各學術單位應於開學後兩週內向教學發展中心提出申請，填具相關之申請表件「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延攬業界師資協同教學申請表」或「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延攬業界師資協同指導學生校外競賽申請表」，據以辦理相關事宜。
- 十、實施協同教學之課程，以日間大學部為優先，其他部制別得視實際需要配合規劃之。
- 十一、本要點經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專題實務競賽獎補助實施要點

要點第二、七條(部分)條文

修正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申請資格：			二、申請資格：			增修條文。		
(一)實施對象：參與校外實務專題競賽之本校師生。			(一)實施對象：參與校外實務專題競賽之本校師生。					
(二)獎補助方式分為補助及獎勵二類：			(二)獎補助方式分為補助及獎勵二類：					
1. 補助：補助參賽隊伍(至多一名教師與二名學生)之交通費與差旅費(限國內)，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實支核銷。			1. 補助：補助參賽隊伍(至多一名教師與二名學生)之交通費與差旅費(限國內)，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實支核銷。					
2. 獎勵：參加校外實務專題競賽經主辦單位評比獲獎者，可依本要點申請核銷該得獎作品材料費之獎勵，其獎勵標準以下表所列金額為原則：			2. 獎勵：參加校外實務專題競賽經主辦單位評比獲獎者，可依本要點申請核銷該得獎作品材料費之獎勵，其獎勵標準以下表所列金額為原則：					
競賽等級	全國級	國際級	競賽等級	全國級	國際級			
競賽等級認定標準	參賽隊伍在 20 隊以上或作品在 30 件以上者，得以依各級別給予獎勵。	需有 2 個國家(含)以上參與競賽	競賽等級認定標準	參賽隊伍在 20 隊以上或作品在 30 件以上者，得以依各級別給予獎勵。	需有 2 個國家(含)以上參與競賽			
第一名(金牌、特優或同等級)	5000	10000	第一名(金牌、特優或同等級)	5000	10000			
第二	3000	6000	第二名(銀牌、優	3000	6000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名(銀牌、優等或同等級)			等或同等級)			
第三名(銅牌、甲等或同等級)	2000	4000	第三名(銅牌、甲等或同等級)	2000	4000	
註 1. 依實際比賽敘獎等級為主，如有特殊獎項名稱級別，依獲獎證明文件認定。 註 2. 同一參賽作品僅得申請本要點之獎補助一次，以獲獎等級最高認定之，不得重複請領，<u>且未獲校內任何單位補助</u>。			註 1. 依實際比賽敘獎等級為主，如有特殊獎項名稱級別，依獲獎證明文件認定。 註 2. 同一參賽作品僅得申請本要點之獎補助一次，以獲獎等級最高認定之，不得重複請領。			
七、本要點經 <u>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u> 通過後公布實施。			七、本要點經教學創新試辦計畫資計畫工作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增修條文。

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獎補助實施要點

106.9.27 國立聯合大學 106 年教學創新試辦計畫第 1 次子計畫工作會議通過

107.05.29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2 次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一、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師生從事實務專題製作，推動實務教學，特訂「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獎補助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申請資格：

(一) 實施對象：參與校外實務專題競賽之本校師生。

(二) 獎補助方式分為補助及獎勵二類：

1. 補助：補助參賽隊伍(至多一名教師與二名學生)之交通費與差旅費(限國內)，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實支核銷。
2. 獎勵：參加校外實務專題競賽經主辦單位評比獲獎者，可依本要點申請核銷該得獎作品材料費之獎勵，其獎勵標準以下表所列金額為原則：

競賽等級	全國級	國際級
競賽等級認定標準	參賽隊伍在20隊以上或作品在30件以上者，得以依各級別給予獎勵	須有2個國家(含)以上參與競賽
第一名(金牌、特優或同等級)	5000	10000
第二名(銀牌、優等或同等級)	3000	6000
第三名(銅牌、甲等或同等級)	2000	4000

註 1. 依實際比賽敘獎等級為主，如有特殊獎項名稱級別，依獲獎證明文件認定。

註 2. 同一參賽作品僅得申請本要點之獎補助一次，以獲獎等級最高認定之，不得重複請領，且未獲校內任何單位補助。

三、申請程序：

(一) 申請時程及該年度獎勵補助總額度，依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公告內容辦理。

(二) 合於本要點規定之申請資格者，填具「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獎勵金申請表」或「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補助申請表」後，逕向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提出申請。

(三) 本要點採先到先審制，以該年度獎補助總額度為基準，經費用罄即截止收件申請。

四、審查機制：依申請者提出之「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獎勵金申請表」

「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補助申請表」及「國立聯合大學參與實務專題競賽心得報告書」進行書面審查。

五、經費核銷：通過審查者，應於活動結束 2 週內依規定格式繳交「國立聯合大學參與實務專題競賽心得報告書」，並完成經費之動支及核銷，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辦理。

六、本要點之獎補助經費來源由教育部相關補助經費支應。

七、本要點經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獎勵金申請表

比賽 名稱						申請日期		
類別	☐ 實務專題 ☐ 創新發明							
等級	☐ 國際級 ☐ 全國級					主辦單位		
得獎 名次						獲獎日期		
比賽 作品	作品名稱							
	參與學生	班級	學號	姓名	班級	學號	姓名	
	指導老師				系所單位			
附件	☐ 獲獎證明文件							
	☐ 得獎作品							
	☐ 競賽證明(如競賽文宣、海報、競賽網頁截圖)							
申請人				單位主管				
審查結果： ☐ 資格不符，不予獎勵 ☐ 資格符合，屬競賽等級認定標準第_____名，核發獎勵金 _____元整								
承辦人		教學發展中心				教務處		

註：依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獎補助實施要點第二點第(二)款規定辦理。

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補助申請表

比賽名稱						申請日期			
類別	☐ 實務專題 ☐ 創新發明								
等級	☐ 國際級 ☐ 全國級					主辦單位			
競賽地點									
比賽作品	作品名稱								
	參與學生	班級	學號	姓名	班級	學號	姓名		
	指導老師					系所單位			
附件	☐ 參與競賽心得報告書								
	☐ 作品照片								
	☐ 競賽證明(如競賽文宣、海報、競賽網頁截圖)								
申請人					單位主管				
審查結果： ☐ 資格不符，不予獎勵 ☐ 核發補助金 _____元整									
承辦人			教學發展中心				教務處		

註：依國立聯合大學師生參與實務專題競賽獎補助實施要點第二點第(二)款規定辦理。

國立聯合大學學分學程獎助實施要點

107.05.29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2次管考會議通過

- 一、目的：為鼓勵院系增設學分學程與學生踴躍申請修讀學分學程，以培養學生跨領域專長，增進其就業競爭力，特訂定「國立聯合大學學分學程獎助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實施期間：本校獲教育部補助相關計畫執行期間。
- 三、補助對象：
 - （一）新設立之學分學程：針對新設立之學分學程補助業務費10萬元為原則，以支應該學程之所需相關費用。
 - （二）修讀學分學程之學生系所：於學分學程申請期限結束後，統計各系所申請修讀之學生人數，以每位學生補助100元為原則，支應該生所屬系所業務費。
 - （三）獲得修讀證明之學生系所：於各學期結束後，統計各系所申請並獲得修讀證明之學生人數，以每位學生補助250元為原則，支應該生所屬系所業務費。
 - （四）經費補助額度將視當年度計畫經費進行調整。
- 四、補助方式：採檢附單據實支核銷，經費核銷方式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辦理。
- 五、經費來源：本要點核定之補助經費，由教育部相關補助計畫支應。
- 六、本要點經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教師執行企業輔導、人才培育或創新創業計畫作業要點

107 年 5 月 29 日本校第 2 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

- 一、為獎助本校教師執行企業輔導、人才培育或創新創業計畫，特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教師執行企業輔導、人才培育或創新創業計畫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獎助對象：本校專任教師以本校名義執行企業輔導、人才培育或創新創業計畫者。
- 三、申請限制：
 - (一)每研究案以獎助一次為限。
 - (二)申請人每年以申請獎助一件為限。
 - (三)以申請公告年度執行之計畫為限。
- 四、獎助額度：每案獎助以新臺幣 3 萬元為上限，檢據核實報銷。
- 五、申請時程：依研究發展處公告內容辦理。採先到先審制，以該年度獎助總額度為基準，經費用罄即截止受理申請。
- 六、申請文件：
 - (一)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教師執行企業輔導、人才培育或創新創業計畫申請表。
 - (二)計畫核定之證明文件。
- 七、本要點之獎助項目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支應，並依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
- 八、本要點經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學生執行校外研究計畫 作業要點

107 年 5 月 29 日本校第 2 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學生積極爭取校外各類研究計畫，強化學生研究能力，深耕學生研究之整體能量，特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學生執行校外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研究計畫係指校外單位(如：政府機關、民間企業或法人機構等)委辦、委託（或補助）之學生研究計畫，但不包含科技部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
- 三、獎助對象：本校在學學生執行以本校名義所申請之學生研究計畫者。
- 四、申請限制：
 - (一)每研究案以獎助一次為限。
 - (二)申請人每年以申請獎助一件為限。
 - (三)以申請公告年度執行之學生研究計畫為限。
- 五、獎助額度：每案獎助以 2 萬元為上限，檢據核實報銷。
- 六、申請時程：依研究發展處公告內容辦理。採先到先審制，以該年度獎助總額度為基準，經費用罄即截止受理申請。
- 七、申請文件：
 - (一)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助學生執行校外研究計畫申請表。
 - (二)計畫核定之證明文件。
- 八、本要點之獎助項目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支應，並依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
- 九、本要點經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校級特色研究計畫作業要點

107年5月29日本校第2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

- 一、為配合本校特色研究方向，激勵本校特色研究風氣，強化校級特色研究成果，深耕校級特色研究之整體能量，特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校級特色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補助對象：研究計畫內容符合本校特色研究之範疇，且計畫主持人符合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申請資格之本校專任教師者。
- 三、申請限制：
 - (一) 申請人每年以申請本要點補助一件為限。
 - (二) 申請案若已獲其他單位補助者，不予受理。
 - (三) 前年度獲本要點補助之研究計畫案主持人，有逾期繳交(含未繳交)研究成果報告及未參加研究成果發表會，或未於規定期限內辦畢經費核銷者，當年度不得提出申請。
 - (四) 累計二年獲本要點補助之研究計畫案主持人，若於第二年計畫結案後一年內，未能提交與獲補助計畫內容相關並以本校名義發表(含接受與刊登)之學術期刊論文或提出專利申請，則二年內不得提出申請。
- 四、申請文件：
 - (一) 計畫申請書。
 - (二) 計畫主持人(含共同主持人)個人資料表。
 - (三) 歷年獲本要點補助計畫績效成果自評書。
- 五、申請時間：每年九月受理申請(實際受理期限以書面通知為準)，逾期不予受理。審核結果公佈於本校研究發展處(以下簡稱研發處)網頁。
- 六、計畫審查項目：
 - (一) 研究內容與本校特色研究之相符性。
 - (二) 計畫主持人(含共同主持人)近五年之研究成果表現。
 - (三) 研究內容之重要性(學術價值、技術或服務創新性、產業實用性)。
 - (四) 研究方法之合理性與執行步驟之可行性。
 - (五) 歷年獲本案補助計畫之成果績效。
 - (六) 跨單位合作規模。
- 七、校級特色研究計畫審核委員會：

由副校長召集研發長、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組成「校級特色研究計畫審核委員會」(以下簡稱審核委員會)。
- 八、計畫審查程序：
 - (一) 資格審查：由研發處針對申請文件、補助對象資格及限制，審查申請案是否符合本要點規定。
 - (二) 計畫內容審查：
 1. 每案先由二位校外委員進行計畫內容審查，取審查總分之平均數為審查評定分數。
 2. 若二位校外委員審查總分之差距達15分(含)以上，另請第三位校外委員進行審查，再取審查總分中分數較相近之二位校外委員分數

的平均數為審查評定分數。

(三) 計畫審核評定：由審核委員會進行評定，並建議補助金額後，陳請校長核定並公布。

九、 補助額度：每年每案補助金額以新臺幣25萬元為上限。

十、 審核結果公布後，各計畫主持人應依核定金額重新調整計畫經費，並於公告後十日內將修訂後之預算表與計畫簽報單送達研發處，俾憑辦理經費核撥作業。

十一、 計畫執行期間：自申請核准之隔年度一月一日起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執行期間以計畫核定通知為準)。

十二、 經費執行與核銷：計畫經費以執行期間運用核銷為原則，於執行期滿日後二個月內依相關規定完成經費核銷(實際核銷規定以計畫核定通知為準)。如有剩餘經費，應辦理繳回。

十三、 成果報告及成果發表：

(一)計畫執行期滿日後二個月內，各計畫主持人應繳交可供公開(校園網頁)之精簡成果報告書(4至10頁)一式三份及電子檔至研發處辦理結案。

(二)各計畫主持人應於計畫執行期滿後，參加研發處舉辦之研究成果發表會(研究成果發表內容將全程錄影，嗣後公開於本校網站)。

十四、 成果歸屬：

(一) 研究成果若申請國內外專利或作技術移轉，須以本校為權益人。

(二) 研究成果若發表於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須註明本校為發表單位。

十五、 研究計畫中涉及人體試驗、採集人體檢體、人類胚胎、人類胚胎幹細胞者，應檢附醫學倫理委員會或人體試驗委員會核准文件；涉及基因重組相關實驗者，應檢附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核准之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涉及基因轉殖田間試驗者，應檢附主管機關核准文件；涉及動物實驗者，應檢附實驗動物管理委員會核准文件。上述所指申請文件或核准文件應連同成果報告一併繳交。

十六、 本要點之補助項目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支應，並依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

十七、 本要點經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境外移地教學作業要點

107 年 5 月 29 日 本校第 2 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

- 一、 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執行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及提升國際學術與文化之交流，增長師生國際視野，特訂定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境外移地教學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凡本校各院系所因教學需要，須將課程全程或部分移往境外地區之講授、教學活動與參訪者，由本校專任教師提出計畫，並安排於寒暑假舉辦為原則，所開設課程之授課時數與學分數須滿足本校之規定。
- 三、 補助對象：
 - (一) 參與境外移地教學計畫之本校學生，每團上限不超過三十人。
 - (二) 帶隊教師(計畫主持人)，以一名帶隊教師為限。
- 四、 申請限制：

由本校專任教師為計畫主持人提出申請。
- 五、 申請文件：
 - (一) 計畫申請表。
 - (二) 境外移地教學課程計畫書：含計畫大綱、實行方法、經費額度及效益評估。
 - (三) 實行方法需列出執行期間、地點、具體學習佐證及參加人數等相關資料。
- 六、 申請時間：

於活動辦理二個月前檢附專簽送至本校研究發展處國際及兩岸事務組(以下簡稱研發處國際組)申請。
- 七、 審查機制：

由研發處國際組先行審查申請資料完整性，並提送本校國際學術交流委員會審議決定補助項目及金額。
- 八、 補助項目：

經費補助以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用等為原則，惟實際補助項目及金額仍須由國際學術交流委員會視經費額度審議決定之。
- 九、 返國二星期內應備妥下列文件：
 - (一) 機票票根或電子機票。
 - (二) 國際線航空機票購票證明單或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或其他足資證明支付票款之文件。
 - (三) 登機證存根或足資證明出國事實之護照影本或航空公司所開立之搭機證明。
 - (四) 每位學生應繳交 1500 字以上之電子及紙本心得報告，並應依業務需求，分享計畫執行成果。
- 十、 本要點之補助項目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支應，並依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
- 十一、 本要點經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境外移地教學申請表

開課學期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		開課單位			
課程代碼				授課教師 (計畫主持人)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課程 實施 計畫	前往國家 及地點						
	參與人數 (附參與名單)	老師_____人、學生_____人					
	移地教學日期	預定____年__月__日出發，____年__月__日返回，共_____天。					
	教學時數規劃	1. 移地教學活動折算授課時數_____小時，課堂實體授課_____小時。 2. 教師授課鐘點併入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計算(or 領取專題指導費)。					
	移地教學目的						
	教學內容 及 行程規劃						
	經費來源						
附件		☐ 境外移地教學課程計畫書					
申請人簽名(授課教師)				開課單位主管		學院院長	
深耕計畫承辦人				研究發展處			
				國際及兩岸事務組組長		研發長	

國立聯合大學深耕計畫第2次管考會議簽到單



時間	107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二) 下午 14 時 00 分		地點	第二(八甲)校區圖書館 1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			黃東明		
柳文成副校長	柳文成	侯帝光副校長	侯帝光		
秘書室 陳振東主任秘書	陳振東	教務處 黃素真教務長	黃素真		
學生事務處 侯帝光學務長	侯帝光	總務處 曾坤祥總務長	曾坤祥		
研究發展處 柳文成研發長	柳文成	圖書館 吳有基館長	吳有基		
體育室 張良漢主任	張良漢	資訊處 韓欽銓資訊長	韓欽銓		
環境保護暨 安全衛生中心 鄭文伯主任	上課	產學合作及 推廣教育處 柳文成處長	柳文成		
人事室 王鳳蘭主任	王鳳蘭	主計室 鄭運月主任	鄭運月		
理工學院 許志雄院長	許志雄	電機資訊學院 賴俊宏院長	賴俊宏		
管理學院 馬麗菁院長	馬麗菁	客家研究學院 晁瑞明院長	晁瑞明		
人文與社會學院 鄭榮院長	鄭榮	設計學院 吳桂陽院長	吳桂陽		
共同教育委員會 張良漢主任委員	張良漢	教務處 教學發展中心 李志成主任	李志成		
產學合作及 推廣教育處 戴志揚主任	戴志揚	學生代表 陳品勳同學	陳品勳		
列席人員					
子計畫一	郭微娟 柯盈如	子計畫一	李婉玉		
子計畫二	吳品儒 李幸慧	子計畫二	郭永輝		
子計畫三	謝家婷	子計畫三	朱麗甘		
子計畫四	徐亦如	子計畫四	江宜靜		
校長室 陳俊州專員	陳俊州	紀錄	彭于凌		